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(属 2022 年总第 9 次会议,第 6 次临时会议)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以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,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有效表决,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领导及高管 2021 年度薪酬和 2019-2021 年任期激励收入兑现方案〉的议案》,独立董 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 其他领导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和 2023 年度绩效合约签订工作方案〉的 议案》。 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